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 9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决定将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安徽 6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中的“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 2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变更为已并网的“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 20MW 光伏电站项目”，并将“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 2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合肥市肥西县花岗镇河光村渔光互补 20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鉴于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海鹰”）拥有江西省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 20MW 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永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永晟”）将采用承债式收购永新海鹰的 100% 股权。收购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129,000,000.00 元，该收购价款总额包含股权收购款人民币 44,105,225.14 元，以及清偿永新海鹰经审计的截止 2017 年 4 月 30 日的债务，债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4,894,774.86 元。

具体详见 2017 年 8 月 19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收购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

2017 年 9 月 8 日，公司接到永新海鹰的通知，其已向永新县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申请办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具体信息

如下：

名称：永新县海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30352060621N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永新县高市乡樟木山村

法定代表人：陈海勋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节能技术开发服务；电力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金融、保险、证券、期货除外）投资咨询、管理；软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永新海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永晟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九月九日